

安阳市殷都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殷都区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2024 年度行政执法监督工作计划

根据省、市粮食和物资储备部门要求，结合殷都区实际，制定全区粮食流通执法监督工作计划如下：

一、指导思想

2024 年，粮食和物资储备执法督查工作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持续深化粮食购销领域腐败问题专项整治以及群众身边的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深入推进粮食储备购销“源头治理”，健全更加完备的执法监管制度体系，切实提升依法治粮、依法管储能力水平，全力确保我区粮食和物资储备安全。

二、目标要求

加强粮食流通市场执法监督，严格执行《粮食流通管理条例》和落实国家各项粮食流通政策，以政策性粮食监管为重点，强化全社会粮食流通监管。进一步规范粮食企业经营行为，维护粮食流通秩序，保证国家粮食政策落实到位。

三、主要内容

1. 持续深化专项整治。严格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

指示批示精神和中央《关于深化粮食购销领域腐败问题专项整治工作的意见》要求，全力配合粮食购销领域腐败问题专项整治向纵深发展。按照纪检监察部门部署安排，持续抓实专项整治工作，持续加大腐败问题惩治力度，不断完善监管体制机制，压实各方责任，持续开展常态化监督，切实抓好专项整治发现问题、专项巡视监督检查反馈问题和专项审计调查发现问题整改，坚决完成涉粮领域的专项整治各项工作。

2. 加强收购执法检查。组织开展好与市场监管部门的专项联合执法检查，重点查处虚假收购、以陈顶新、“转圈粮”、多扣水分杂质、压级压价、拖欠售粮款、违规收费等问题。及时处理解决收购中出现的问题矛盾，让群众卖“舒心粮”。

3. 认真做好粮食库存检查。认真贯彻落实《粮食库存检查办法》，统筹巡查检查、日常监管等重点工作，优化检查方式方法，扎实开展 2024 年政策性粮食库存自查工作，落实政策性粮食库存在地监管责任，建立健全粮食库存管理制衡和约束机制。实施分类检查，强化对重点区域、重点企业、重点环节的检查，切实履行好属地监管职责，确保库存数量真实、质量良好和储存安全。严格落实粮食购销定期巡查制度要求，每季度组织 1 次巡查，做到有粮必到、有粮必查，全年 4 次实现监管对象全覆盖，切实发挥巡查常态化监管作

用。

4. 督查涉粮问题整改。对历次企业库存检查中发现的储粮安全管理、安全生产管理、执行国家收购政策、涉粮专项整治问题整改、专项审计调查问题整改落实情况等进行督查，防止问题反弹和整改落实不到位。对全区监督检查执法中发现的各类新问题、新情况，建立巡查问题清单和整改台账，逐项严抓企业问题的整改落实，做到问题不整改不放过、整改措施不落实不放过。

5. 严肃查处涉粮涉储案件。坚持对违法违规案件零容忍的高压态势。进一步提高案件线索处置力度，综合运用提级查办、行政强制、行政处罚、联合惩戒等手段，依法依规严肃惩处违法违规问题。坚持以案促改、以案促治，以案释法、以案普法，加强宣传重大典型涉粮涉储案件，加大惩戒警示教育力度。

6. 规范执法检查程序。严格规范执法检查程序，落实案件查办要素，确保执法检查取得实效、经得起检验。

四、有关要求

1. 加强组织领导。加强全区粮食流通执法监督工作组织领导，压实各项工作责任，成立殷都区粮食局粮食流通监督检查工作领导小组。

组 长：胡建民 区发改委主任

副组长：王镇宇 区发改委副主任

薛好祥 区发改委主任科员

钞志杰 区粮食和物资储备中心主任

成 员：岳梁、王爱霞、王艳霞

2. 严格遵守监督执法纪律。粮食监督检查执法人员要按照本计划规定的检查项目、检查要求在检查执法过程中依法进行监督检查活动,规范执法检查行为,严守工作纪律,廉洁文明执法,对检查人员违反纪律规定的,依法依规严肃查处。

安阳市殷都区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2024年2月7日

